

学会的未来

Future of Academic Institutions

张一鸿

(广东省系统工程学会, 副研究员 广州 510632)

提 要 本文从市场经济条件下的观念和社会结构变化出发,通过对学会的系统分析,提出学会“发展的地位”和“地位的发展”这一新课题。同时,从系统结构的角度,论证了“以作用求地位,以改革求发展”是当前学会的正确选择。提出“学会办实体”应是为了“实体办学会”,进而提出学会应成为“无围墙单位,无边界行业,无机器工厂,无婆婆法团”,以是学会的未来发展模式。

在我国从计划经济的单一模式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过渡和转变的过程中,从人们的观念到社会结构,都必然会发生一系列的撞击和变革。无论是个人还是团体,都必须重新寻找和界定自己在未来社会大系统结构中的位置。要么生存,继续发展;要么转化,寻找新路;要么消亡。学术性社会团体(以下简称学会)也不能例外。

一、涉及学会自身生存的新课题

从历史起源看,本来意义上的学会必备的基本特征是:

(1)民间性,或自发性:学会一般是专业学科意义上的独立的同仁组织,会员是以共同的研究兴趣为纽带结合在一起,进行非职业活动,“以文会友”。这一点,学会从组织形式上,有别于政府机构。(2)学术性:所谓“以文会友”的“文”,既可以是某一研究方向、学科专业,又可以是某一类研究课题、研究方法(以此形成不同的学派)。这一点使学会又从内容性质上有别于其他政治性、联谊性或产业行业性组织。(3)交流性:学会是一个交流信息的场合,是学院、研究所的补充,是不以营利为目的的非职业性组织。这一点又从组织目的性上将学会与公司、企业区别开来。

由此看来,学会的社会地位和作用本来是不成问题的,完全可以在保持上述“三性”的特征下继续活动。问题出在经过我国几十年的单一计划经济体制,在原本出于对学会的“支持”和“加强”而施行的行政干预下,学会的基本特征受到不同程度、不同

方面的掺杂和扭曲。“主管”和“挂靠”又使大部分学会带上了某种明显的行政性、行业性色彩,既分条条,又分块块,附属性多了,独立性就少了。

随着当前科研院所、大学、企业、政府机构及其职能全方位的综合改革浪潮,学会何去何从自然就成了问题。学会活动的“目的”、“人”、“时间”、“经费”等一系列要素发生了迷惘和危机。出于科学的社会功能的发展和科技工作者的参与意识,以交流为目的的学术活动逐渐转化为咨询和信息的交易。信息是有价值的,时间是有价值的,作为学会活动主体的人的职业活动的价值量也越来越高(并且与其职业收入的增长不成比例),就连单纯的信息交流的成本也高了。学会活动单靠学会成员的个人支付已难以为继,于是,就出现了学会活动的“创收”问题。学会被逼得与企业在同一块市场上争夺一席之地,争夺自己的生存空间。作为团体,营利与非营利性模糊了;作为个人,职业性与非职业性活动混淆了。在这场竞争中,学会并不是经常处在有利的地势,往往势单力薄。

然而,无论过去、现在,还是未来,学会对于推动科学的发展、社会的进步和经济的繁荣,其独特的社会功能是无置疑的。只是由于上述的“否定之否定”,学会需要重新进行自我认识,重新寻找自己的恰当位置。

二、正确的选择

从系统科学的角度看,学会“以作用求地位,以改革求发展”,无疑是一个正确的选择。

一个学会要想在一个社会大系统中取得自己的特定地位,首先,必须成为这个大系统中必不可少的一个元素。这个元素,要符合大系统的目的和组织原则,才能属于这个大系统。

系统目的决定系统功能,系统功能决定系统结构。学会在社会大系统中的位置,取决于在其中起什么作用。这个作用,应当是既有利于整个大系统的结构稳固,又有利于自身小系统结构的优化。在革命年代,一支军队必须在不断的打仗中发展,在扩大战果中壮大;在经济发展时期,一个企业必须不断地扩大销售,在为社会提供越来越多的销售和服务中,扩大并占领市场;在当前和今后,学会也是一样,必须通过不断地活动,主动地参与,不断地发挥积极作用,才能扩大影响力,同时也增强凝聚力。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学会的地位取决于广义的市场价值。这个价值地位,既不是“钦定”的,也不能是自封的,它完全取决于市场表现,同时也接受市场的考验和筛选。

另一方面,社会在改革中的发展是一个系统动态优化过程,不仅系统的目的、目标在调整,同时,系统的功能、结构也在优化。在动态的优化过程中,系统要不断清除与其目标不适应、功能不协调、结构不紧密的多余的累赘,同时形成有生命力的功能和结构更优化的新系统。因此,任何系统元素(子系统)的地位都不是一成不变的。

系统的更新是从量和质两方面进行的,强大的取代弱小的,有用的取代无用的,优良的取代低劣的。要想保持地位,就要竞争,不断优化,使之不被取代或不易取代,进而得到发展。

学会之间由于学科或兴趣方向各异,各自的特色较易表现,因而相互间的联合大于竞争,这是其系统环境的主要特点。与政府机构、院校、企业相比,这个特点使学会具有其不可替代的优势,以此构筑了它的系统环境的基础。

学会的改革,首先必须在保持学会特性的前提下加强实力,即强化本身的结构,实行活动的常设化、组织的实体化,达到社会地位的法人化(社团法人)。

三、“学会办实体”,还是“实体办学会”?

学会的地位问题,较大程度上说的是学会活动的经济支持问题。研究所断了“皇粮”,大学在“创收”,绝大多数学会也早已取消了财政拨款。科技活动不象文体活动容易拉到企业赞助,少量会费对于越来越高的活动成本如同杯水车薪。于是,学会提出了“以会养会”。但是学会组织的松散性非常不利于市场竞争。学会虽然是“人才荟萃”但又“各有其

主”,更不用说是只有人才而缺少钱财了。

“学会办实体”有两种情况:

一是在学会下面办“实体”,即学会社团法人下设若干公司或其他经营部门,与上级学会相对独立核算,企图以它们创收的上交支持学会的日常开支或活动成本。但实际效果却往往事与愿违。实体公司一旦独立就必然要考虑自身的生存和发展,要追求“效益的最大化”,在经营活动上,就难以始终保持原来学会的专业特色,“什么好赚做什么”;在投入上,就不会满足于学会仅有的(也非独有的)技术投入,而追求“生产经营资源的最佳配置”,“有奶便是娘”;在产权关系上,就不愿保持学会理事会在公司(或其他经营实体)董事会或股东会中的地位。公司办得好,它可以左右学会;公司办不好,则可能“鸡飞蛋打”,两种结果,都会脱离原来的初衷。

二是将学会“办事机构实体化”,这里必须有两个先决条件:

(1)学会学科方向的应用性、工程性;

(2)学会理事会和秘书处主要领导人员亲自操作。

秘书处与公司实体一体化,同样不可避免追求“效益的最大化”和“资源的最佳配置”。如果办不下去,等于这种情况没发生;如果能办下去,主要从事公司实体操作的学会领导人员的非职业化就成了职业化,又成了“公司办学会”。

究竟怎样办学会?谁来办学会?我认为,为了学会的生存和发展,还是应当“实体办学会”,这与“学会办实体”并不矛盾,而是解决问题的不同层次。由公司实体支持办学会,学会得以生存、发展,还可以再办公司实体;没有得力的实体办学会,学会难以生存,怎么再办实体?

“公司实体办学会”是我国当前转入市场经济条件下学会的一条出路。这是因为,在较短时间内,我国知识分子、科技人员的职业收入,还不足以用个人缴纳的会费来作为学会活动的主要财政支持;基金会或类似基金会的财团组织还不会广泛普遍地支持学会的活动;政府或科技事业单位的挂靠性资助逐渐成为非份之想。由一个或若干有实力的公司实体来支持、组办学术性团体,使这些学会作为这些公司的外围、智囊团、专家库、信息库,二者相辅相成,共荣发展,不失为既有中国特色、又符合市场经济规律的路子。

支持办学会的公司实体可以有以下几种类型:

(1)科技型专家牵头兴办的高科技企业或其他科技企业、科技事业单位;

(2)与学会专业对口或相关行业的国有或民营企业、事业单位,如交通、能源、邮电、金融、保险等;

(3)学会可以成为其常年顾问、咨询机构的企业;

(4)其他热心支持科技事业的企业及受惠于各种学会活动的公司、基金组织及其他实体性组织。

公司实体与被支持、资助学会的关系,可能有以下几种情况:

(1)公司实体的领导,本身就是本专业的科技专家,进入理事会,或担任学会的主要领导职务;

(2)学会秘书处挂靠在其中一个实体公司,或与该公司所属行业性组织在某种程度上相结合;

(3)公司作为学会的团体会员,交纳一定的年费,或以委托任务的方式资助学会开展活动;

(4)资助学会的企业单纯出资,组成类似基金会的形式,只过问学术活动基金的使用方向,对其使用合理性进行审计,不过问学术活动的具体内容。

实体办学会,可能冲破原来的行政界线,同一学科专业也可能出现若干学会组织百花齐放的局面。学会可以从不同的若干企业得到资助,企业也可以同时资助若干不同的学会。所有这些,必须以自愿互利为基础,并允许公司将资助费用打入成本。当政府财政达到一定能力时,也可以参照某些国家和地区的做法,由政府经过合法登记注册的学会每年给以一定的年费或个别项目的资助经费,以此对学会的活动性质、活动方向给以引导和约束。这笔经费,可由当地民政(社团管理)部门、科协、社联、科委或其它政府机关拨给,也可以通过申报科学基金项目、投标委托咨询、研究任务等方式获得。总的原则是公平竞争、择优支持。

四、未来的“四无”模式

无论怎样改革,学会终究还是社团,不是实体,还是应当保持和发扬它的民间性、学术性、网络性、交流性、综合交叉性和应变性(可塑性、弹性),这是学会组织的必要特点,又是学会区别于其他社会组

织的优势所在。

在这里,试从系统科学的角度,从元素、功能、结构、环境等方面,提出未来学会模式的设想:

(1)从学会的系统元素构成角度,学会应当是一个“无围墙的单位”。加入和退出学会的手续应当简单,成员结构不应当是同一个模式,可以有基本成员、经常成员、活动成员、联系成员等。学会应当成为一池活水,以保持其新生活力。

(2)从学会的社会系统功能角度,学会应当体现为“无边界的行业”。学会是学术活动的自由论坛,要造就一大批优秀的人才脱颖而出。现实问题并不以学科专业区分,往往是综合性的、立体化的、全方位的,因而不应当墨守成规,束缚自己的手脚,应当让“思想冲破牢笼”,科技人员要主动参与决策,在全方位驰骋风云,大显身手。

(3)从学会系统的结构特性上,学会应当成为“无机器的工厂”。这个“工厂”,出精神产品(技术成果),出人才,出信息,也出物质产品。而生产物质产品时,学会是在原理、设计、工艺、规范、管理、经营、决策、检测、评估等层面参与进行的,可以不背包袱,遍地开花,处处结果。

(4)从学会的系统环境看,学会应成为“无婆婆的法团”。学会与各方面的关系都要超脱,不归任何机构所有,以科学的真理性、实践性、客观性、系统性为准则,在外部的利害关系上保持独立,在内部实行公社原则,坚持民主、真诚、团结、协作、平等,没有家长统治,最少利益冲突,成为社会环境意义上的一方净土。

学会在构筑上述“四无”理想模式下,以专家财富、信息资源和社会声誉为动力机制,必定成为社会大系统中具有特色的组成部分,为祖国的现代化建设和人类的科学事业作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责任编辑 孙立明)